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Distr.: General
23 November 201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十四届会议

2011年11月28日至12月2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15

审查非正式工作组审议进展情况

工发组织前途（包括各项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联席主席（哥斯达黎加 A.T. Dengo Benavides 女士阁下和瑞士 A. Groff 先生）的初步进度报告

1. 理事会第三十九届会议通过了 IDB.39/Dec.7 号决定，在其中的(h)段决定，视实际情况尽快设立一个由有关成员国组成的非正式工作组，以便本着大会第十四届会议将审查本工作组进展情况这一谅解就工发组织的未来包括其方案和资源提供指导。

2. 按照 IDB.39/Dec.7(h)项决定，经理事会扩大主席团 9 月 5 日商定，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举行了一次会议，由理事会主席 Cho Hyun 先生阁下主持。在 2011 年 11 月 11 日举行的进一步会议上，A.T. Dengo Benavides 女士阁下（哥斯达黎加）和 A. Groff 先生（瑞士）被任命为该非正式工作组的联席主席。两位联席主席确定了工作组的路线图，并强调希望该进程尽可能切实、透明、包容广泛。邀请所有区域组和成员国就工作组的职权范围提供意见。

3. 2011 年 11 月 18 日分发了一份情况说明，其中载有联席主席根据从各会员国、区域组和其他集团收到的提交书就非正式工作组的职权范围提出的建议。

4. 工作组在 2011 年 11 月 22 日举行的会议上讨论了联席主席提交的职权范围。成员国广泛表示支持采用一种平衡兼顾的建议，并提供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会上委托联席主席将这些意见和建议纳入作为本报告附件签发的最终的职权范围。

需请大会采取的行动

5. 大会似宜注意到本文件所提供的信息。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



附件

工发组织前途（包括各项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¹

职权范围

1. 联席主席收到广泛的意见后，就非正式工作组的职权范围提出如下建议。
2. 所提出的提议多种多样，其广度和侧重点各有不同。总结出的共同点有：
 - (a) 非正式工作组应当争取在大会 2013 年第十五次会议之前实现明确的实质性成果；
 - (b) 在为实现这一成果努力时，非正式工作组应当回顾工发组织在促进工业发展方面的作用；考虑工发组织今后可能提供的价值；并审议在现有的和可预见的资源方面产生的问题；
 - (c) 应将一系列更具体的专题和意见开放以供在这一框架内进行审议。
3. 因此联席主席建议非正式工作组的职权范围如下：

A. 非正式工作组应当争取实现以下实质性成果：

4. 非正式工作组的法律依据载于 IDB.39/Dec.7(h)，其中说明非正式工作组应“就工发组织的未来包括其方案和资源提供指导”。
5. 因此非正式工作组的拟议实质性成果是，以关于工发组织未来（包括其方案和资源）的战略性文件的形式提供此类指导，并提交给大会。该战略文件应当就较长期的方案和资源问题提供明确的指导。应当被视为取代了成员国之前通过的类似指导方针和构想说明，包括：
 - 《关于工发组织未来作用和职能的运营计划》（GC.7/5，附件一，和 IDB.17/Dec.2，1997 年）
 - 战略指导方针“改进工发组织的方案执行情况”（IDB.26/Dec.7 和 IDB.26/15，2002 年）
 - 战略性长期构想说明（GC.11/Res.4，2005 年）
6. 该文件应当成为指导工发组织中短期战略框架和行动框架的首要文书。

B. 为了实现这一实质性成果，非正式工作组应当进行以下工作：

7. 非正式工作组应按以下连续顺序开展工作：(a)回顾工发组织在促进工业发展方面的作用；(b)考虑工发组织将来可在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下提供的益处，主要包括以下活动和进程：里约+20；《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进程、“人人可享有的可持续能源”运动和相关进程；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进程；第四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后续活动；千年发展目标后框架；(c)审议在现有的和可预见的资源方面产生的问题。

¹ 根据 IDB.39/Dec.7 号决定召集。

8. 非正式工作组应当每月最多举行两次会议，在大会 2013 年第十五届会议之前应当每半年向工发组织决策机关提交一份中期活动报告。

C. 非正式工作组应当开放接受就具体问题提出的一系列意见：

9. 向非正式工作组联席主席提交供其在制定职权范围时考虑的意见提出了形形色色的具体问题，应当随着这些问题在上述连续顺序中的出现，将其开放供讨论。应当允许所有成员国（包括通过区域组和其他集团）提出更多可能值得非正式工作组在其活动框架内注意的问题。非正式工作组还应利用秘书处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信息来源，适当情况下还可借助于关于其审议工作所涉问题的简报。

10. 因此非正式工作组将可使用以下信息材料和其他材料：

法律文件

-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章程》，1979 年
- 2010-2013 年中期方案框架，经 IDB.39/8 号文件修正
- 2012-2013 年方案和预算：总干事的订正建议，IDB.39/13/Rev.1 号文件
- 关于 2012-2013 年方案和预算的 IDB.39/Dec.7 号决定

成员国、区域组和其他集团提交的材料

-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组向工发组织前途（包括各项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提交的意见
- 77 国集团和中国向工发组织前途（包括各项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提交的意见
- 欧盟及其成员国的优先事项——工发组织前途问题非正式工作组
- 日本政府向工发组织前途（包括各项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提交的意见

其他有关材料

- 未来的工发组织：对工发组织的相对优势、重点领域、组织情况和资源的研究。丹麦国际开发署，1992 年
- 评估工发组织：在已变化的条件下加强能力促进可持续工业发展。丹麦国际开发署，1997 年
- 与中等收入国家的发展合作：秘书长的报告（A/66/220）